

采购项目编号：DCZX2023-ZCCS-FW1030
沔东财政局编号：2023FD0040
入场登记号：XX-2023-000216-B01(001)

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五月

特别提示

各供应商，在此我们特别提醒您注意以下事项：

一、有关磋商响应文件：

1、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并正确理解磋商文件中各项具体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疑问，请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出，逾期将被拒绝受理。

2、请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载明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格式要求编制磋商响应文件。

3、请仔细核对磋商响应文件是否已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签章和加盖单位公章，实质性条款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资格证明等资料是否齐全、有效且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提示：磋商响应文件若不满足以上条件将有被否决的风险。

二、关于弃标的说明

供应商在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后，如不参与项目投标，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三、关于供应商注册登记提醒：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如所投本项目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请各供应商仔细阅读上述提示。如需帮助，请您与我们的工作人员联系，我们将非常高兴地为您服务。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8
一. 总 则	14
1. 资金来源	14
2. 名词解释	14
3. 合格的供应商	14
4. 合格的服务	16
5.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17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17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17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17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18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8
9. 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18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8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9
12. 磋商报价	19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9
14. 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9
15. 磋商保证金	19
16. 磋商有效期	19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20
17.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20
五. 磋商与评标	16
18. 磋商会议	16
19.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16
20. 评审过程的保密	16
21. 评审方法	16
22. 评审程序	16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0
23. 成交程序	20
24. 成交通知	21
25. 采购合同的签订	21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21
27. 履约验收	21
28. 质疑	21
29. 其他	23
30.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23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6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31
第五章 评审方法	32
一、 评审方法	32
二、 评审标准	32
三、 评审程序	32
1、 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32
2、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32
3、 磋商	33

4、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33
5、综合评审	33
6、推荐成交候选人	33
四、磋商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33
五、无效响应文件	33
六、政策性扣减	34
1、政策性扣减范围	34
七、成交	35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35
附件 1：初步审查要素表	37
附件 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39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1
一 磋商响应函	43
二 磋商报价表	44
三 磋商分项报价表	45
四 技术方案	46
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47
六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48
七 资格证明文件	48
附件 7-1 营业执照	50
附件 7-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1
附件 7-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52
附件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53
附件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54
附件 7-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55
附件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书面声明	56
附件 7-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57
附件 7-8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58
附件 7-9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59
八 业绩一览表	60
九 其它资料	61
附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62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63
附件 3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64
附件 4 拒绝围标、串标承诺书	65
第七章 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供应商操作手册	66
一、系统登陆	67
二、开标流程	70
我的项目	70
公布投标供应商	71
远程解密	73
公布开标结果	74
开标结束	75
三、其他功能介绍	76
互动交流	76
开标异议文字提问	77
异议查看	78
直播画面切换	79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5 月 22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DCZX2023-ZCCS-FW1030

项目名称：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96,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96,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	88(场)	详见采购文件	396,000.00	-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4)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小型、微型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3年05月08日至2023年05月15日, 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 下午12: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方式: 在线获取

售价: 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年05月2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五、开启

时间: 2023年05月2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1) 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 选择本项目点击“我要投标”, 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限内, 下载获取电子采购文件, 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 未及时下载获取电子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未及时下载的后期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导致无法投标)。(2) 供应商在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后, 如不参与项目投标, 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供应商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 将被监督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3)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

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电子交易平台→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2、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发办〔2007〕51号）；（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6）《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陕西省西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咸财发〔2021〕159号）；（9）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磋商文件。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政务服务（沣东）中心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王寺街道沣东大道沣东城市广场

联系方式：029-84515381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88号尚品国际B座7层703室

联系方式：029-8177352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彭宏飞、强勃红、宋依依

电话：029-81773523

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08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资料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2.1	采购人	名 称：陕西省西咸新区政务服务（沣东）中心 地 址：西安市长安区王寺街道沣东大道沣东城市广场 联系人：王老师 电 话：029-84515381
2.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88 号尚品国际 B 座 7 层 703 室 联系人：彭宏飞、强勃红、宋依依 电 话：029-81773523
3.5	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0.2	是否允许递交 备选磋商方案	不允许
10.3	本次磋商的最 小单元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为“项目全部内容”。任何不完全的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2.1	磋商 报价	报采购总预算及采购综合单价预算： 磋商报价是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要求的全部磋商内容最终价格的体现。供应商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磋商报价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服务的价格、材料费、成果打印及光盘刻录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售后服务的费用、招标代理服务等，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磋商处理。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13.1	资格证明文件	<p>1、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提供以下资料：</p> <p>(1) 根据投标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p> <p>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p> <p>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③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p> <p>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特定资格条件：</p> <p>(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p> <p>(4)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 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小微企业参与, 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15	磋商保证金	根据《沔东新城财政局关于政府采购活动免收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本次项目无需缴纳磋商保证金。
16.1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天。
19.1	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地址: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2.1	磋商时间	详见竞争性磋商公告
25.1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30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参见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中收费标准计取, 定额收取人民币陆仟元整。此招标代理服务费应计入投标中, 但不需要单独开列。</p> <p>代理服务费账户</p> <p>户名: 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民生银行西安枫林绿洲支行 账号: 171277297</p> <p>请成交供应商按照要求将服务费汇入以上指定账户, 如因自身</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原因发生错误，产生的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踏勘现场	不组织
/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	付款方式	服务期执行半年后按照成交综合单价和评审服务次数数据实结算，下半年继续按照成交综合单价和评审服务次数数据实结算，服务期内结算总金额不超过采购总预算。
/	采购预算	<p>采购总预算：</p> <p>人民币叁拾玖万陆仟元整（¥396,000.00）；</p> <p>综合单价预算：</p> <p>人民币肆仟伍佰元整（¥4,500.00/次）。</p> <p>磋商总报价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总预算或磋商综合单价报价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综合单价预算的将被视为无效磋商，不再参与后续评审。</p>
/	评审服务次数	暂定 88 次，最终以实际评审服务次数为准
/	电子投标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对待。</p> <p>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p> <p>3、递交电子响应文件。登录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p>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响应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供应商在开标时进行解密（或报价）时必须使用主数字认证证书，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电子投标文件未成功递交等）造成电子响应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60分钟）内无法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对待。</p> <p>4、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的方式。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签封、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p>
/	不见面开标	<p>1、根据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下发的《关于在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活动中推广使用“不见面开标系统”有关事项的通知》，投标供应商登录 http://xxxq.sxggzyjy.cn/xwzx/002002/20200323/6d6626a9-2172-433e-a1d6-af9c0742e3e0.html，下载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不见面开标大厅供应商操作手册，学习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流程。</p> <p>2、建议投标供应商在开标前 1 小时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开标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活动。</p> <p>3、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投标供应商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话筒、耳麦、高清摄像头、音响），浏览器要求使用 IE11 浏览器，且电脑已经正确安装了陕西省公共资源 CA 驱动。</p> <p>4、投标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p> <p>5、及时关注右侧公告及互动栏目信息，并尽快做出响应。</p>

条款号	条款内容提示	编 列 内 容
/	行业划分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专业技术服务业）。
/	一致性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和供应商须知不一致的地方，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

一. 总 则

1. 资金来源

1.1 本次竞争性磋商所签合同使用财政资金支付，资金已落实到位。

2. 名词解释

2.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3 监督机构：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2.4 供应商：是指响应和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资格条件且参与竞争性磋商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5 产品是指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四章所述所有产品。

2.6 服务是指供应商为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2.7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具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2.8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9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10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2.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划分标准的单位。

3. 合格的供应商

3.1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根据本次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的供应商特殊条件(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须按照格式要求填写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磋商。

3.4 供应商必须在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可参加磋商。

3.5 联合体磋商

3.5.1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接受联合体磋商（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则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磋商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与磋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磋商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磋商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磋商协议连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与同一项目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磋商。

3.5.3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6 磋商费用自理。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

五. 磋商与评标

18. 磋商会议

18.1 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磋商会议。磋商时所有供应商代表自愿参加，参加磋商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18.2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磋商记录，存档备查。

19. 评审组织及评审原则

19.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须持有授权书。磋商小组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独立进行评审工作。

19.2 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是评审的依据。在评审中，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标准、方法和成交条件。

19.3 在评审期间，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由磋商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4 如果供应商在澄清规定期限内，未能答复或拒绝答复磋商小组提出的澄清要求，将由磋商小组根据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最大风险进行评审。

20. 评审过程的保密

磋商小组成员和与评审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泄露有关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以及与评审有关的其他情况。

21. 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全部分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高低顺序推荐1-3名成交候选人。

22. 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

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的工作程序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4. 合格的服务

4.1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包含为完成服务所提供的产品），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伴随服务等要求。

4.2 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及使用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ccgp.gov.cn)为投标供应商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如果供应商被查实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已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开标当天打印查询记录作为证据留存。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

供应商应保证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所有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是真实的、并且来源于合法的渠道。因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有关磋商的资料、信息不真实、或者其来源不合法而导致的所有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二. 竞争性磋商文件

7. 竞争性磋商文件构成

7.1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了要求提供的服务，磋商程序和合同条件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均有说明。竞争性磋商文件共六章，内容如下：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第五章 评审方法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7.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不利于供应商的磋商结果，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3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如发现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8.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和澄清

8.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2 已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疑问的，均应在磋商截止日期 3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必要时将书面答复传送给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

8.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三.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9. 磋商语言和磋商货币

9.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

9.2 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磋商将按无效磋商处理。

10.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应包含下列部分的内容：

10.1.1 按照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填写的竞争性磋商函、磋商报价表、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0.1.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的磋商方案说明书，内容至少应包括组织实施计划和服务的详细说明，服务应答表，人员配备和售后服务承诺等。

10.1.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0.1.4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10.2 如果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没有允许提供备选方案，则每个供应商只允许提交一个磋商方案，否则，其磋商将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10.3 本次磋商的最小单元：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的资质情况和经营范围对本次项目进行磋商，不得将其子目再行分解或只对本次项目中的品目进行不完全磋商，任何不完全的响应将会被拒绝。

1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所提供的格式和要求制作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明确表达磋商意愿，详细说明磋商方案、承诺及价格。

11.2 供应商应完整地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数据和资料。

12. 磋商报价

12.1 磋商报价：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证明供应商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

13.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合格的资格证明文件。如果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合格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将被作无效文件处理。

14. 证明服务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文件

14.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交服务（含为完成服务而提供的产品）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行业管理部门要求的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证明文件。

14.2 上述证明文件包括：

14.2.1 逐条对磋商文件提出的服务要求和商务要求进行应答，说明所提供的服务对磋商的技术和商务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并提供支持文件；

14.2.2 服务内容、服务实施方案等的详细说明。

15. 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提交磋商保证金。

16. 磋商有效期

16.1 磋商响应文件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磋商有效期不满足规定有效期的磋商响应文件将被视为非响应性磋商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磋商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可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的形式。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的这种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也不被没收。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但要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章第 15 条有关磋商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四.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磋商的修改与撤回

17.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已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也可以提出价格变动声明，但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磋商截止时间之前将修改或撤回或变动价格的书面通知文件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7.2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

六. 成交、通知与签约

23. . 成交程序

23.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方法的规定对供应商进行评审排序，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作为评审结果。评审结果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签字确认。

23.2 采购人根据磋商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排列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23.3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在规定期限内未能签订合同、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竞争性磋商。

23.4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评审后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23.5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后，成交结果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

23.6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提出。

24. 成交通知

24.1 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加盖单位公章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之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5 采购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包括评审中形成的澄清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5.2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 招标代理服务费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 履约验收

27.1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7.2 履约验收的费用及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 质疑

28.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8.2 供应商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8.3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8.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28.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28.5.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8.5.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28.5.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28.5.4 事实依据；

28.5.5 必要的法律依据；

28.5.6 提出质疑的日期。

28.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28.6.1 质疑供应商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8.6.2 质疑供应商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28.6.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8.6.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28.6.5 应当提交授权书而未提交的；

28.6.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28.6.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或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再次提出质疑的；

28.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28.7 质疑答复

28.7.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28.7.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28.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8.8.1 质疑函须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

应商质疑函范本》。《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

http://gks.mof.gov.cn/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l

28.8.2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

28.8.3 联系部门：陕西鼎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招标部

28.8.4 联系电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8.5 通讯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高新路 88 号尚品国际 B 座 7 层 703 室

29. 其他

29.1 磋商步骤为：第一次报价---初步评审---分别磋商---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以供应商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总报价为第一次报价。分别磋商后，供应商填报的磋商响应总报价为第二次报价）

29.2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的，或未能按照规定的时间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应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承担相应的责任。

30. 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

30.1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30.1.1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 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投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

30.1.2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供应商可根据自

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30.2 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为发挥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西安市财政局制定了《西安市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试行）》（市财发〔2014〕167），为参与西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和融资服务，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和商业银行。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实施方案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西安市财政局网站政府采购专栏中查询了解。

30.3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陕西省西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咸财发〔2022〕159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供应商可享受本通知规定的政策。

西咸新区沣东新城政府采购贷款业务产品列表

免免责声明							
沣东新城财政局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自愿选择、自主决策的基本原则搭建中小微企业融资平台，相关业务风险由银企双方承担							
产品名称	银行名称	中标企业准入条件	适用项目范围	贷款额度（万元）	贷款期限（月）	利率范围	联系方式
中银集采通宝	中国银行	1. 经营年限在2年以上且信用记录良好 2. 经营情况良好 3. 所采购项目资金支出需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支出	货物类、服务类，选择性支持工程类	≤1500万，单笔采购项目提款金额不超过中标合同的70%	12	年息 ≤ 5.17%	王小虎 18629567001 雷 宇 13772733162
政府采购贷	工商银行	1. 生产经营稳定，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信用记录 2. 持续经营满一年 3. 取得中标通知书并经过政府认定的应收账款	货物类、服务类，选择性支持工程类	≤3000万，且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扣除政府预付款后的80%	12	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和工总行相关政策给予最优利率	孙 鹏 18502927443 郭裕欣 18710971368
政采贷	交通银行	1. 企业连续经营2年以上，信用记录良好 2. 已参加政府集中采购招标且已中标 3. 与政府合作历史中未产生纠纷，未被政府列入不良记录名单	货物类、工程类、服务类采购	单户最高2000万。以应收账款融资不超过已确认应收账款的80%；以中标采购合同融资不超过合同金额的70%。	12	最低执行人行基准利率	牛 博 18681890103 蔡晶晶 13720416269
政采贷	招商银行	1. 具有参加政府采购招投标基本资格，近两年至少有一次政府采购项目中标记录 2. 政府采购项目履约记录良好，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企业及实际控制人信用记录良好，无不良记录、违法行为	货物类、服务类、审慎介入工程类	≤3000万，且不超过中标合同金额扣除政府预付款后的80%	12	年息 4.35% - 6%	徐 洋 13700237728 杨 皓 15002905553
政采贷	浙商银行	1. 借款人连续经营2年以上，经营状况正常，信用记录良好 2. 具有三次中标及成功履约记录，切历史中标累计金额大于380万元 3. 与采购人无关联关系，行业相关证照齐全	货物类、服务类	单笔最高500万元	12	按月付息，到期还本；期限一年	张 威 17702900303 郭 真 15319925117
申请方式（一）	1. 中标供应商在沣东新城智慧化政府采购服务平台（以下简称服务平台），平台网址： http://fwxx.fdzfg.cn 注册登录 2. 点击服务平台的“政采贷”功能模块，填写基本信息，发起贷款申请 3. 金融机构线上接收贷款申请，安排专属客户经理一对一服务 4. 审核放款						
申请方式（二）	直接联系沣东新城财政局（政府采购中心）登记融资意向信息 联系电话：029-89113165						

第三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_____相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范围

本项目包括如下内容：_____

二、项目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为_____。

三、合同文件及解释

合同协议书

成交通知书

磋商文件及澄清补遗文件

成交单位响应文件

技术标准、规范。

其他合同文件

四、合同价款、结算与支付

1、本合同综合单价

本合同综合单价为 **RMB** _____ (**人民币大写**：_____)该合同综合单价包括承接甲方项目所承担的包括但不限于：服务的价格、材料费、成果打印及光盘刻录费用、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售后服务的费用等费用。

2、支付方式

2.1 付款方式：

3、结算方式

3.1 按照成交综合单价和评审服务次数据实结算。

3.2 凡因乙方报价在技术审查内容中有漏项、误报等导致的费用差异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且必须按合同约定继续履行此部分合同内容，结算时不予调整。

五、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符合国家验收标准，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权利进行免责。
-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二)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服务。
-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竣工验收工作，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 4、乙方项目负责人为_____。
- 5、在服务验收时，向买方提供相关技术文件。
- 6、培训甲方或甲方指定的管理人员。

六、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国家标准、技术规范等。
- 2、陕西省、西安市、西咸新区和沣东新城相关规定
3. 相关批复文件要求。

七、服务要求

- 1、负责收集需要评审的项目方案及其他有关资料；
- 2、负责邀请高级及以上级别工程师（或同等级别教授）的专家参会，分发评审资料、安排论证时间、地点；
- 3、组织专家会前对需评审的资料进行审查，提出书面意见；
- 4、负责通知各有关单位、有关人员参加评审会；
- 5、主持召开评审会议，组织专家组形成评审意见，提交采购人；
- 6、承担评审技术服务相应费用；
- 7、督促采购人或编制人员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 8、如有需要，为采购人与专家之间进行沟通联系。

八、服务地点

- 1、甲方指定地点。

九、项目验收

- 1、达到国家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十、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或之后，（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以及（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本协议中，保密资料是指任何一方所有的与披露方现有的潜在的业务、运营或财务状况直接或间接有关的书面、演示、电子、或其他形式的资料（包括：价格、市场营销计划、客户名单、相关数据等），但不包括以下资料：（1）为公众所知的；（2）接受方通过没有保密义务的独立渠道合法获得的资料；（3）接受方在本协议保密条款签订之前已经知道的资料；（4）因法律行为（包括诉讼、仲裁等行为）和执行国家政策的需要进行披露的资料。

十一、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并停止系统运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直接损失及间接损失应由甲方进行赔付。

2、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项目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 2% 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 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第十条保密条款的，应当向相对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

4、乙方向甲方保证，其在向甲方提交合同约定的产品之前对合同约定的全部产品享有完全的知识产权及所有权，并保证该产品在交付甲方使用后没有任何权属纠纷，如在甲方使用该产品的过程中出现任何权属纠纷，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乙方还应向甲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当

承担补足责任。

5、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二、争议解决

合同各方应本着诚信的态度及共同合作的精神，通过协商及谈判来努力解决由本合同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包括本合同项下某一特定货物买卖合同）的任何争议及不同意见。协商、谈判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协议期限

本协议从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四、不可抗力

1、本合同项下的“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使得本合同一方当事人无法履行合同义务，如战争、严重火灾、水灾、风灾和地震以及其他经三方同意属于不可抗力事故。

2、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可以部分或全部地免除责任。由于不可抗力原因致使项目开发中断时，项目交付日期及付款日期相应顺延，各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3、如不可抗力时间延续 90 天以上的，各方通过协商达成在合理的时间内继续履行合同，或部分履行合同，或终止合同的履行。

4、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十五、通知和合同修改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的形式（信函、传真）发送至对方，对本合同条款进行任何改动，均须由甲乙双方签署书面合同修改或经济签证，方为有效。

十六、其他规定

本协议的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协议附件与本协议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的约定为准，除非双方一致同意并以书面形式表示以协议附件为准。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解释等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另行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如果本合同之附件与本合同规定不符，以本合同规定为准。

(以下无正文)

甲方：

乙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开户银行：

开户单位：

银行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23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2023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服务要求

一、项目概况

通过招标采购的方式选定一家服务单位，提供沣东新城工程建设项目及社会事务评审服务工作。

二、执行标准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国家标准、技术规范等。

三、项目范围

沣东新城。

四、项目内容

工程建设项目领域涉及的项目建设可行性论证、规划设计方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估、市政工程设计方案、水土保持方案等及社会事务相关的医疗卫生、职业培训机构等需要组织专家会进行评审或进行现场踏勘评审。现拟采购一家第三方服务机构，负责组织项目专家评审会或现场踏勘评审服务，按照法律法规要求缴纳相关税费。

五、服务内容

- 1、负责收集需要评审的项目方案及其他有关资料；
- 2、负责邀请高级及以上级别工程师（或同等级别教授）的专家参会，分发评审资料、安排论证时间、地点；
- 3、组织专家会前对需评审的资料进行审查，提出书面意见；
- 4、负责通知各有关单位、有关人员参加评审会；
- 5、主持召开评审会议，组织专家组形成评审意见，提交采购人；
- 6、承担评审技术服务相应费用；
- 7、督促采购人或编制人员根据评审意见进行修改完善；
- 8、如有需要，为采购人与专家之间进行沟通联系。

第五章 评审方法

一、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和相应的权重分值进行综合评审后，以总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并依次排序（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标准）。

二、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1.2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附件 1 初步审查要素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见附件 2 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三、评审程序

按照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初审、澄清有关问题、分别磋商、二次报价、比较与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在上一步评审中被认定为无效磋商者，不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对磋商响应文件的初审

1.1 资格性审查：采购人将依据本章第 2.1.1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1.2 符合性审查：磋商小组根据本章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其磋商响应文件将按无效文件处理。

在资格性审查阶段，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在符合性审查时未通过的，不得进入后续评审环节。

2、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2.1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做出

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磋商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磋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要求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它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磋商过程中的实质性变动

4.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在最终报价之前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2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综合评审

对于经初审合格的所有供应商，由磋商小组各成员依据磋商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按照《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规定的内容独立进行综合评价、比较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从高到低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

6、推荐成交候选人

磋商小组完成评审后，向采购人提出书面评审，并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标明排列顺序。

四、磋商小组当履行下列义务

-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参与评审报告的起草；
- 4、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 5、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五、无效响应文件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无效：

- 1、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构成有重大缺项；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无效的，或不符合国家规定的；
- 3、无磋商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
- 4、供应商有串通磋商、以他人名义磋商、行贿、提供虚假证明（包括第三方提供的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将按照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 5、磋商总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预算的；
- 6、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政策性扣减

1、政策性扣减范围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供应商出具《中小型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 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和《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并提供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任何单位或者个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均不得要求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其他证明声明函内容的材料。符合本办法规定的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型企业声明函》、《监狱和戒毒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供应商提供的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4.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财库〔2019〕9号为准。

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应当建立健全数据共享机制，及时向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提供相关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建立与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的链接，方便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了解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相关情况。

对于已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可在采购需求中提出更高的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要求，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给予优先待遇。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5. 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政策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陕西省西咸新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西咸财发〔2022〕159号）的相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中标供应商可享受本通知规定的政策。

七、成交

1、磋商结果报告由磋商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确认。

2、采购人根据磋商结果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复函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八、特殊情况的处理

1、计算错误将按以下方法更正：

1.1 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2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按上述修正的顺序和方法调整的报价应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2、对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明显的标点符号错误或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采购人可以接受。

3、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磋商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附件 1：初步审查要素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资格 评审 标准	基本资格条件	<p>1、根据投标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p> <p>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p> <p>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p> <p>③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p> <p>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p> <p>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p> <p>2、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特定资格条件	<p>（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p>(2)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p> <p>(4) 本项目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条件的小微企业参与，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注：以上为必备资格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文件处理。资格审查时以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证明材料（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记录可不提供，由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并留存）为准，原件备查。</p>		
	<p>有效性审查</p>	<p>报价唯一：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按要求提交最后报价，且不超过上一次报价或磋商小组认为低于成本价的报价。</p>
	<p>完整性审查</p>	<p>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磋商响应文件内容符合磋商文件要求</p>
	<p>响应性审查</p>	<p>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无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p> <p>服务期：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p> <p>付款方式：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p> <p>磋商有效期：应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p>

附件 2：评标因素及权重分值表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要素
价格	10 分	<p>满足磋商文件商务及技术要求且最后总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磋商总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后磋商总报价）*价格分值。</p>
技术响应	78 分	<p>理解用户的需求、目标和原则</p> <p>需求理解全面、目标和原则理解透彻；得 8-12 分；</p> <p>需求理解一般、目标和原则理解较透彻；得 4-8 分；</p> <p>需求理解较差、目标和原则理解片面；得 0-4 分；</p>
		<p>会议服务方案</p> <p>服务方案全面具体、针对性强，切实可行、响应高效，服务承诺明确，服务标准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得 8-12 分；</p> <p>服务方案合理可行、响应较为高效，服务标准完全，能够较好满足项目要求得 4-8 分；</p> <p>服务方案内容笼统、针对性差、服务标准模糊或无本项方案得 0-4 分。</p>
		<p>现场踏勘评审服务方案</p> <p>方案具体、完整、合理可行、具有针对性得 8-12 分；</p> <p>方案较具体、完整、较合理可行、具有针对性得 4-8 分；</p> <p>方案内容笼统、针对性差得 0-4 分。</p>
		<p>质量、进度、安全保证措施</p> <p>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得 8-12 分；</p> <p>措施较，较科学合理可行得 4-8 分；</p> <p>措施一般，科学性合理性可行性差得 0-4 分。</p>
		<p>应急管理方案</p> <p>对各类情况考虑周全，措施得当，应急响应高效得 6-10 分；</p> <p>对各类情况能提供一定的应对措施，基本能够保障应急所需得 3-6 分；</p> <p>对各类情况考虑欠妥，难以保障应急需求得 0-3 分。</p>

		<p>专家邀请（以证明材料或承诺为准）</p> <p>专家储备充足，专业搭配合理，专家职称能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需求得 6-10 分；</p> <p>专家储备较充足，专业搭配较合理，专家职称能基本满足采购需求得 3-6 分；</p> <p>专家储备少，专业搭配欠缺，专家职称无法满足采购需求一般得 0-3 分；</p>
		<p>合理化建议</p> <p>合理化建议切合实际，内容详尽、描述清晰、合理得 6-10 分；</p> <p>合理化建议切合实际，内容较详尽、描述较清晰、较合理得 3-6 分；</p> <p>合理化建议不切实际，内容描述不清晰得 0-3 分。</p>
服务承诺	6 分	<p>能及时有效的配合采购人及其他项目负责单位做出的积极、切实可行的服务承诺</p> <p>方案完整、合理可行得 3-6 分；</p> <p>方案一般得 0-3 分；</p>
业绩	6 分	<p>投标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5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类似项目业绩。1 个有效业绩得 3 分，满分 6 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装订在响应文件中）</p>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DCZX2023-ZCCS-FW1030

沔东财政局编号：2023FD0040

入场登记号：XX-2023-000216-B01(001)

工程建设项目评审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

年 月 日

目 录

一 磋商响应函

致：（采购人名称）

根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项目的磋商邀请，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我方承诺如下：

1. 磋商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磋商综合单价报价为人民币大写：每次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 /次）。

2. 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3. 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4. 我们同意在磋商有效期内（自磋商之日起_____天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 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否则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6. 我方承诺，如果成交，在规定时间内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足额的招标代理服务费。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二 磋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磋商总报价（元）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磋商综合单价报价（元）	小写：¥_____ /次 大写：每次人民币_____元
服务期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注：1、以上报价包含各项所需全过程的一切费用，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磋商总报价=磋商综合单价报价*88；

3、磋商总报价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总预算或磋商综合单价报价高于竞争性磋商文件公布的采购综合单价预算的将被视为无效磋商，不再参与后续评审；

4、因西咸交易系统中二次报价只能报一个价格，最终（二次）成交综合单价按照系统中所报最终（二次）磋商总报价除以 88（次）计算。

三磋商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格式自拟)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注：1、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供应商可适当调整该表格式，但不得减少信息内容。

四 技术方案

根据采购内容及评分标准编制（格式自拟）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五 商务条款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序号	磋商文件条目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偏离	说明

说明：

1、本表只填写磋商响应文件中与磋商文件有偏离（包括正偏离和负偏离）的内容，磋商响应文件中商务响应与磋商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不用在此表中列出，但必须提交空白表。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磋商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六 企业关系关联承诺书

1、供应商在本项目磋商中，不存在与其它供应商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1.1 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1.2 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1.3 单位负责人：_____

2、_____（是或否，没有填否）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七 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 根据投标供应商类别进行提供：

-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③如供应商是为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7-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磋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 7-3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件 7-4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5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附件 7-7 供应商具有履行本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能力的说明及承诺；

附件 7-8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附件 7-9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7-1 营业执照

说明：

- ①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 ②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 ③如供应商是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 ④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⑤如供应商为自然人，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附件 7-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注册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年__月__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

附件 7-2-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采购人名称）

（投标供应商名称）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成立。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被授权人姓名 代表我公司全权办理针对本次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 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本授权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职务：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投标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日 期：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时无需提供。

附件 7-3 供应商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说明：

提供 2021 或 2022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六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附件 7-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5 依法缴纳税收记录证明文件

说明：

提供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附件 7-6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供应商，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 7-8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7-9 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文件

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

八 业绩一览表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业主名称、联系人及电话	备注
1						
2						
3						
4						
5						
...						

注：

- 1、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 2、供应商应提供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附在响应文件中）。
- 3、后附业绩证明资料。

九 其它资料

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2. 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附件 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若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保留原文件或删除皆可）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附件 2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若供应商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保留原文件或删除皆可）

附件 3 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签订拒绝商业贿赂承诺书的通知》（陕财办采管[2006]21号）的要求，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证明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拒绝围标、串标承诺书

为规范政府采购活动，建立公正、公平的交易环境，保护政府采购活动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作为本次项目的投标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我在此郑重承诺：拒绝围标、串标行为，如有违反接受相应处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 658 号令）第七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

（一）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二）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三）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五）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六）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七）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有上述情形之一，对供应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中标、成交无效，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处以罚款，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属于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的，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投标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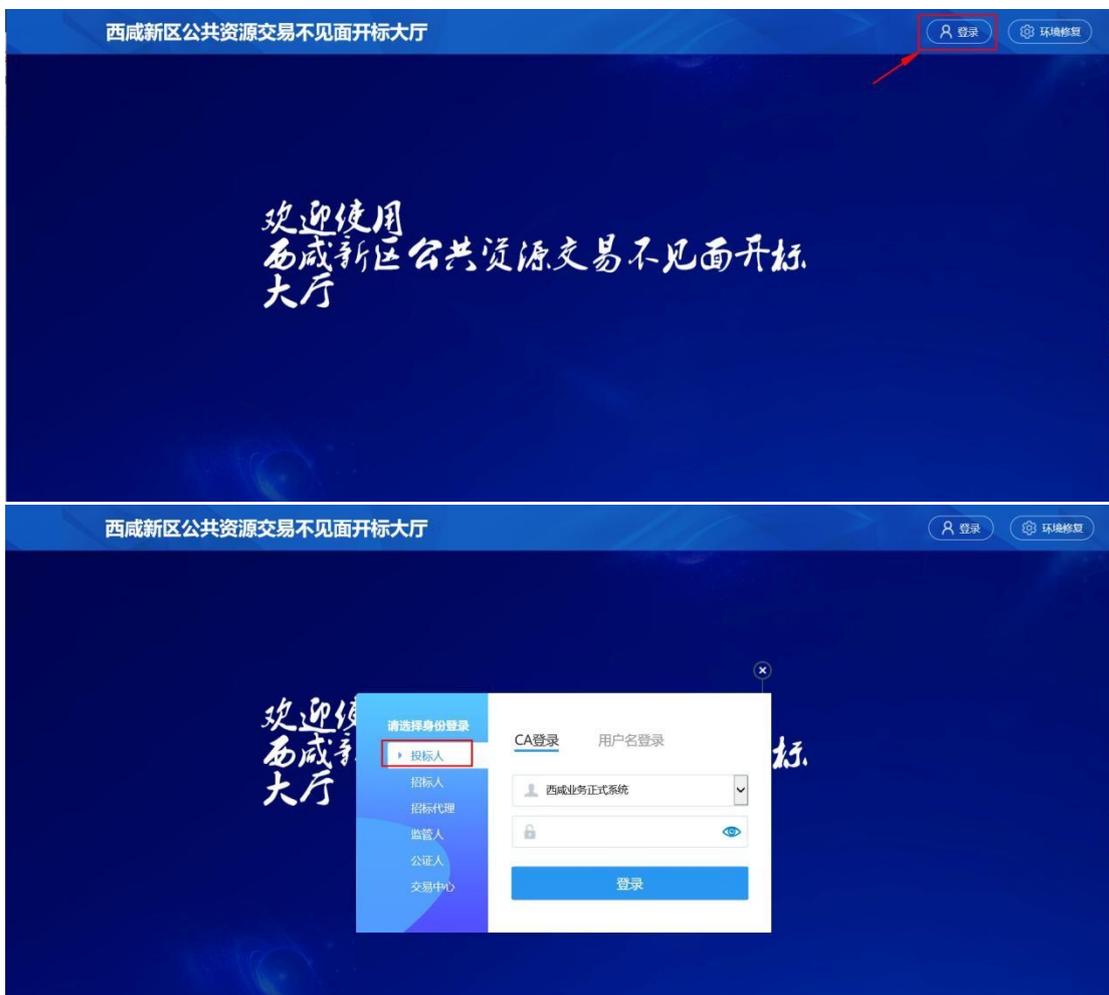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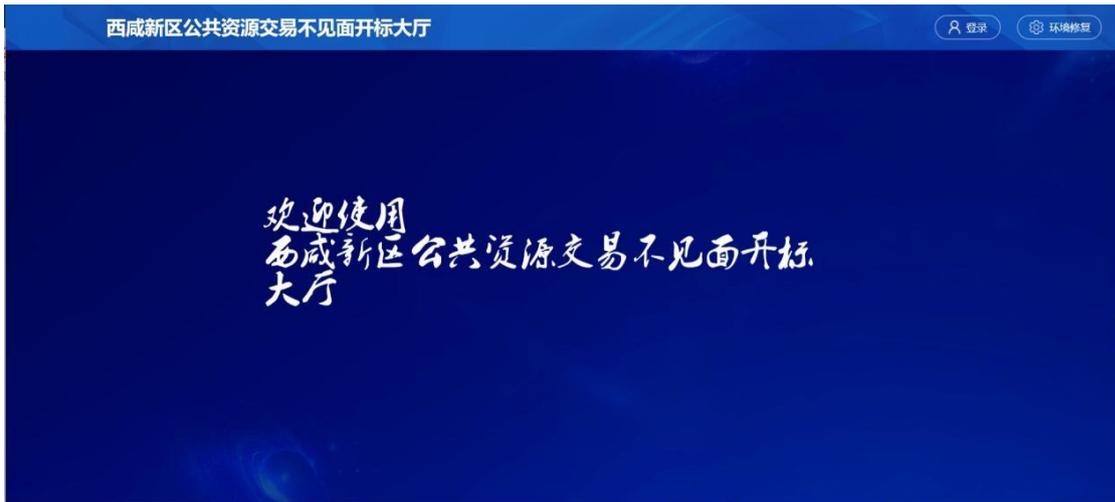
第七章 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政府采购 供应商操作手册

一、系统登陆

1、打开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网站（<http://xxxq.sxggzyjy.cn/>），点击【电子交易平台】 【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







2、点击【登陆】---挑选投标供应商身份使用 CA 锁登陆系统。

备注：推荐使用 IE11 浏览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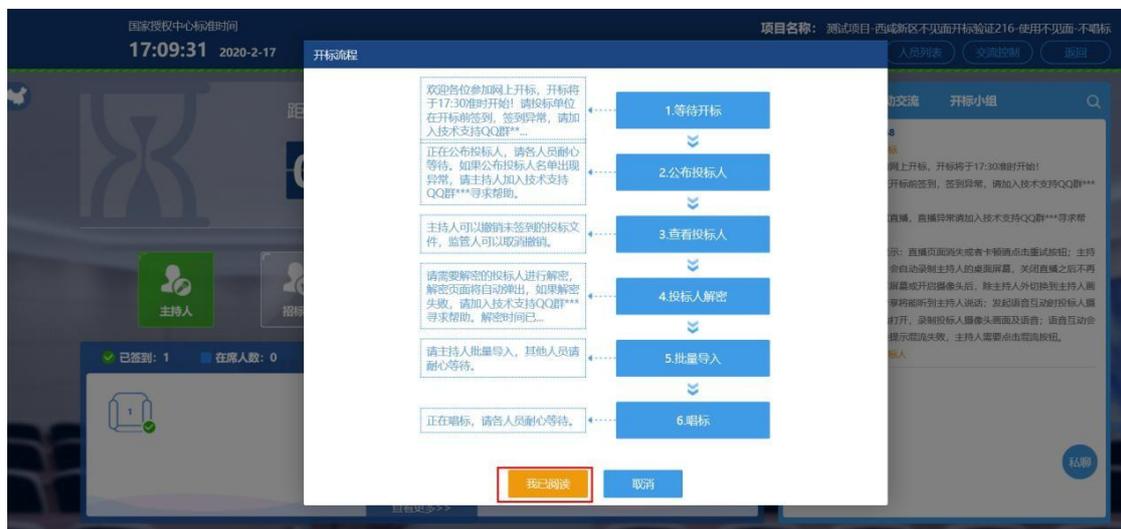
二、开标流程

我的项目

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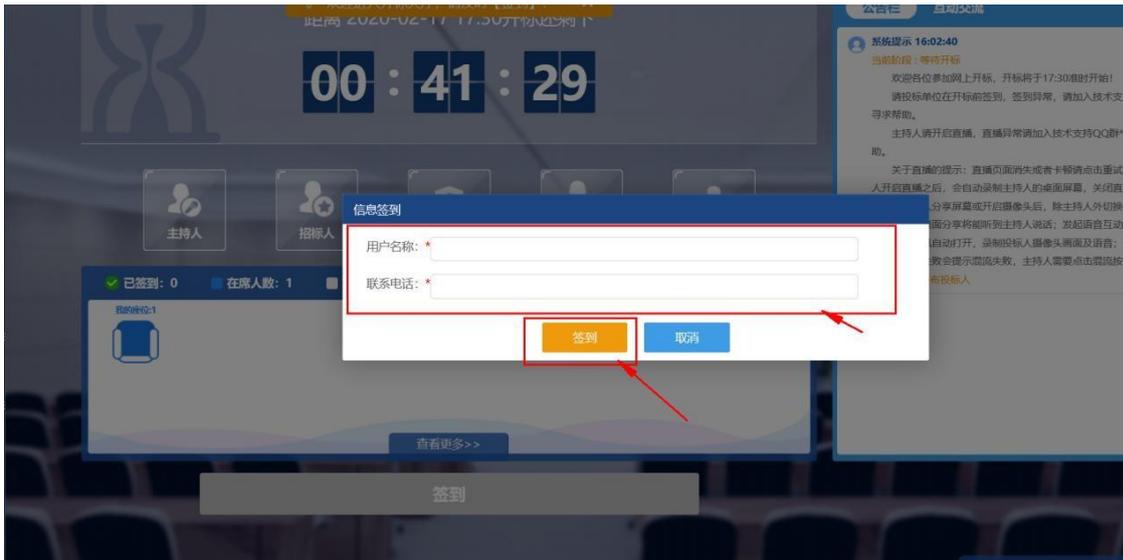
阅读开标流程



投标供应商阅读开标流程，并在开标倒计时结束先完成在线签到。

点击签到打开信息录入页面，完成相关信息录入后，点击签到即可完成签到。

备注：投标供应商须在开标前完成在线签到工作，否则无法参加不见面开标。



公布投标供应商



开标时间到了后，系统会在右侧公告栏给出提醒，等待公布投标供应商

投标供应商公布完成后，投标供应商名单有图标展示模式和列表展示模式，可根据自己意愿进行切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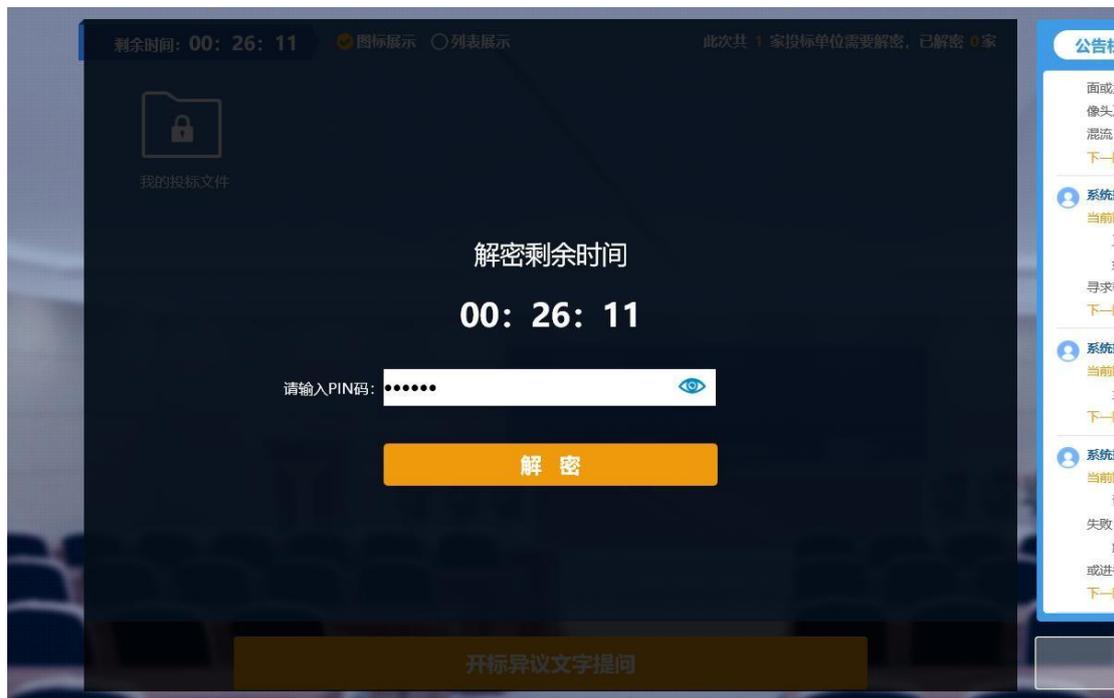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interface for bid management. At the top, there are tabs for '所有投标单位' (All Bidding Units), '图标展示' (Icon Display), and '列表展示' (List Display). The '列表展示' tab is select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a table with the following data: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递交状态	文件状态	文件送达时间
1	省公共资源权益类测试KEY-9	已递交	未启封	2020-02-17 14:41:22

On the right side, there is a sidebar with a '公告' (Announcement) section and a '系统' (System) section with a '当前' (Current) status indicator.

远程解密



代理进入解密阶段后，投标供应商需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操作。

解密成功后图标展示页面会显示一个绿色的解锁图标，列表页面会直接显示蓝色的解密成功。



公布开标结果

解密成功后投标供应商可在线等待, 等待公布开标结果。

公布开标结果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总价 (合计) (元)
1	省公共资源权益类测试KEY-9	1

[开标异议文字提问](#)

开标结束

开标会结束，感谢各投标人的参加，谢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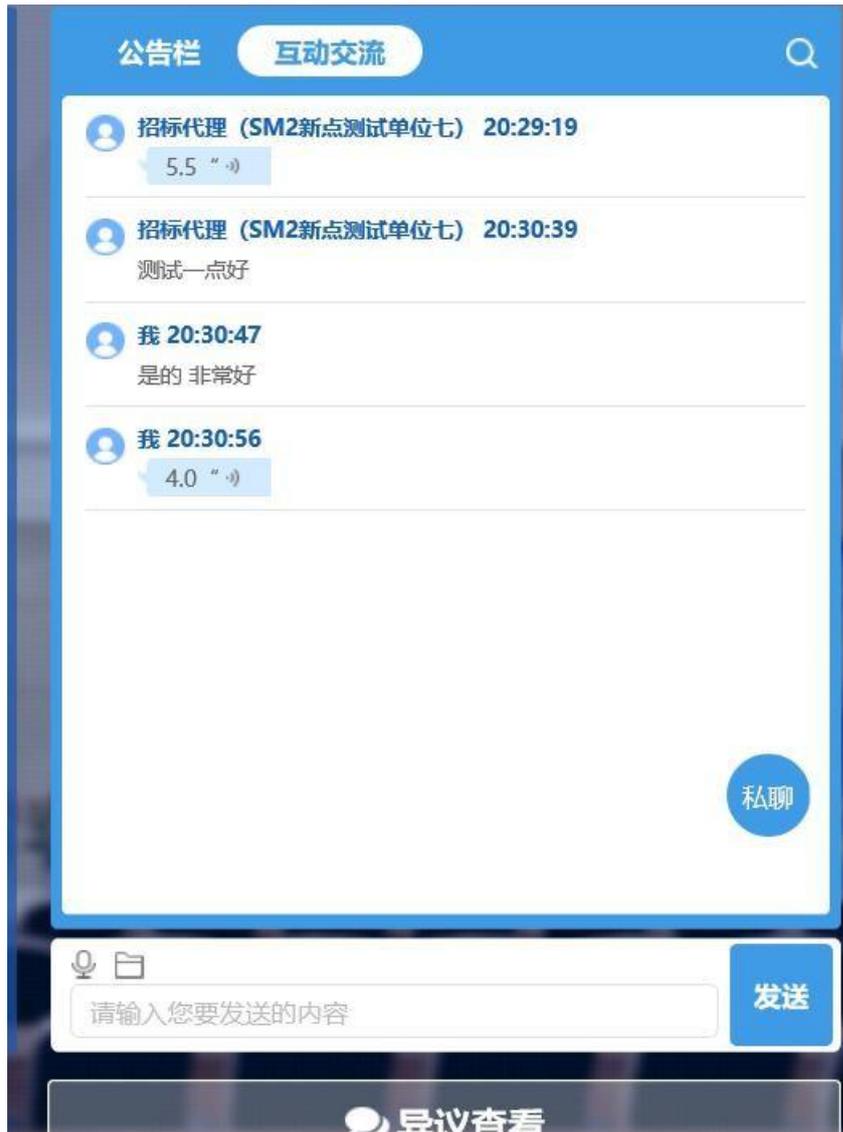
[开标评价](#)

开标结束后投标供应商可对开标过程进行评价。

三、其他功能介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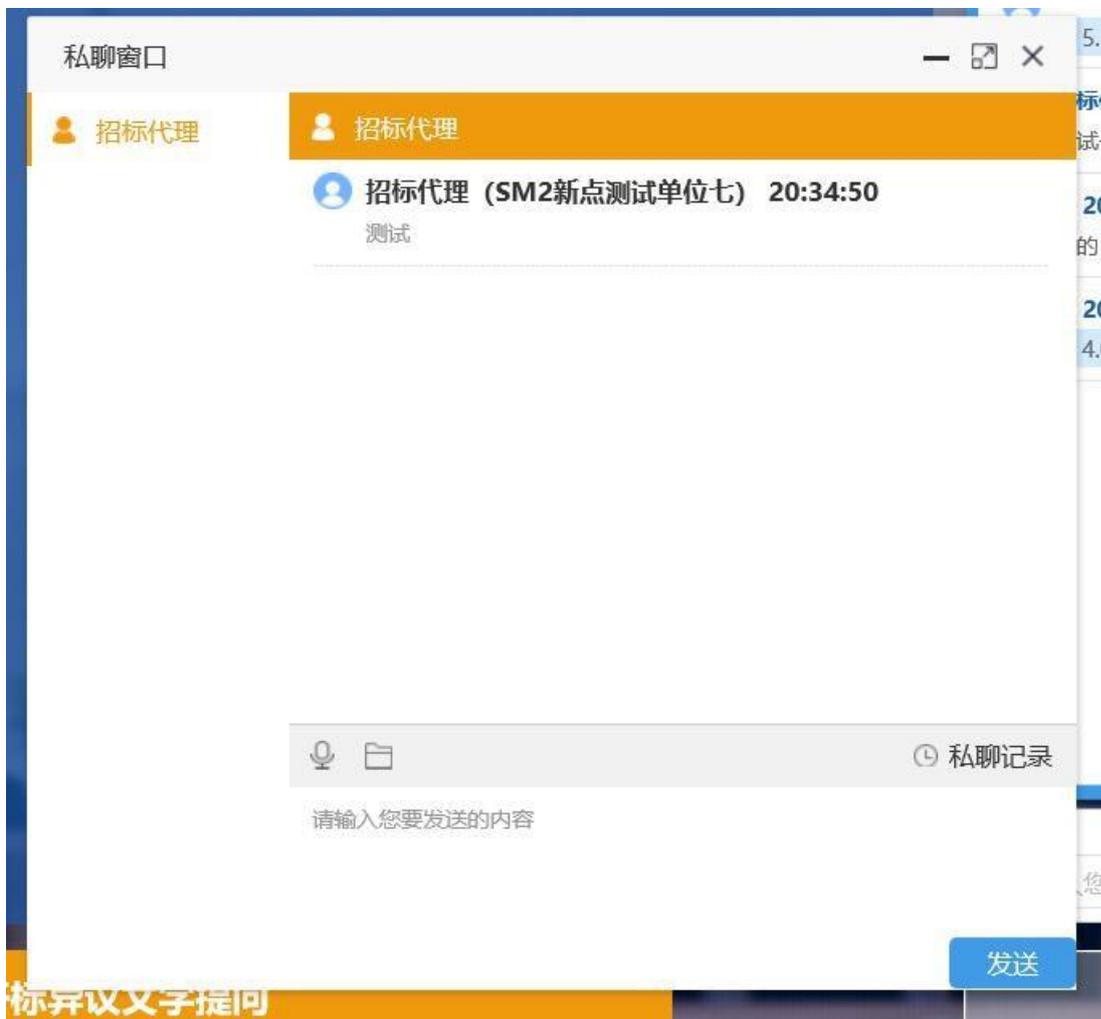
互动交流

投标供应商可在互动交流页面查看代理机构发出的文字、语音信息，当代理发起群聊的时候，投标人



可以文字、语音方式在其中进行响应或回复。

当代理开启私聊，并有人向投标供应商发送了私聊信息后，投标供应商端会在左下角看到有私聊提醒，点击即可与其进行私聊。



开标异议文字提问

投标供应商可通过开标异议文字提问向代理机构提出异议



填写异议内容、依据和理由，有相关附件支撑的课上传相关附件。

A screenshot of a web form titled '提交异议' (Submit Objection). The form has a dark blue header with the title and a close button. It contains three main sections: 1. '异议内容:' (Objection Content) with a text input field containing '测试仪一丝一等' and a character count '7/200'. 2. '依据和理由:' (Basis and Reason) with a text input field containing a long string of '1's and a character count '40/200'. 3. '附件:' (Attachments) with the instruction '最多上传三个，支持pdf, doc, docx格式，单文件最大2M。' (Maximum upload three, support pdf, doc, docx format, single file maximum 2M). Below the instruction is a button with a '+' sign for adding attachments. At the bottom of the form is a blue button labeled '提交异议' (Submit Objection).

异议查看

投标供应商可通过异议查看功能查看自己或其他投标供应商提出的异议及代理回复内容。

